┣遠雄人壽 Farglory

險種名稱:遠雄人壽美滿永續美元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ZL1)

備查文號:民國106年06月26日遠壽字第1060001844號函

給付項目:■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的退還、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全殘廢保險金■祝壽保險金■增值回饋分享金■豁冤保險費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最新宣告利率請上 遠雄人壽官網利率專區 或掃描 QR code

**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ZL1)** 

- ① 肉含豁冤保障 ⊅ 讓保險更保險 ◎
- ❷增值保障終身,財富增值步步高升。
- ③ 内含2至6級殘廢保費豁免,保障永續不間斷。
- 跟隨市場利率走向。「增值回饋分享金」有機會讓您領更多



40歲男性投保<mark>遠雄人壽美滿永續美元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ZL1)</mark>,基本保額5萬美元,表定年繳保險費16,920美元,首、續期皆採金融機構自 動轉帳享有保險費1%折扣,且投保金額4.5萬美元以上另享有2%折扣。合計3%保費折扣後,實繳年繳保險費為16.412美元,六年累計總繳保險費 為98.472美元,<mark>假設宣告利率3.7%不變</mark>,且增值回饋分享金皆採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增加保額),保險利益如下表: 幣別:美元/單位:元

				基本保險金額	頁5萬美元		0 下・増値回饋分享金 酸清保險金額	合計		
保單 年度末	年齡	折扣後 實繳保險費	累計實繳保險費	基本保額對應之 身故保險金(A)	基本保額對應 之解約金(B)	累計增加保額對應 之身故保險金(C)	累計增加保額對應 之解約金(D)	(A)+(C)	(B)+(D)	
1	40	16,412	16,412	17,935	7,605	0	121	17,935	7,726	
2	41	16,412	32,824	35,870	21,995	125	456	35,995	22,451	
3	42	16,412	49,236	53,805	38,490	468	1,018	54,273	39,508	
4	43	16,412	65,648	71,740	57,165	1,044	1,819	72,784	58,984	
5	44	16,412	82,060	89,675	78,090	1,865	2,874	91,540	80,964	
6	45	16,412	98,472	107,610	100,340	3,127	4,196	110,737	104,536	
7	46		98,472	107,610	103,870	4,455	5,599	112,065	109,469	
8	47		98,472	107,610	106,455	5,800	7,084	113,410	113,539	
9	48		98,472	109,115	109,115	7,261	8,657	116,376	117,772	
10	49	繳費六年	98,472	111,845	111,845	8,874	10,321	120,719	122,166	
20	59	保障終身	98,472	143,170	143,170	30,933	33,024	174,103	176,194	
30	69		98,472	183,270	183,270	67,828	70,841	251,098	254,111	
40	79		98,472	234,590	234,590	127,537	131,882	362,127	366,472	
i	i		·	:	:	:	i i	:	:	

★上表假設各年度宣告利率均為3.7%試算,其數值僅供參考,各項給付可能存在小數點四捨五入進位之差異,實際宣告利率依遠雄人壽公告為 主,各項增值回饋分享金均為假設數值,實際數值會因宣告利率不同而更高或更低,未來應以各保單年度實際金額為準。

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的退還、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或全殘廢保險金 ■极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者或致成保險單條款全殘廢表所列全殘廢程度之一者,遠雄人壽按身故曰或全殘廢診斷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者或致成保險單條款全換騰表內外全殘騰程度之一者,遠雄人壽按身故曰或全殘騰診斷確定曰時下列二款金類總和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全殘騰保險金」;

一、「基本保險金額」部分,按下列最大者計算:(1)「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乘以「基本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後所得之總額。(2)「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保單價值準備金。(3)「每萬元之表定年繳保險費總和」的 1.06倍(四括五入取至整數)乘以「基本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後所得之總額。

一、「累計增加保險金額」部分,按下列最大者計算:(1)「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乘以「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後所得之總額。(2)「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之保單價值準備金。(3)「每萬元之表定年繳保險費總和」的1.06倍(四括五入取至整數)乘以「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後所得之總額。

「如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目供險年齡達16歲之保單週年日前身故者,遠雄人壽將改以下列方式處理:
一、被保險人於實際年齡未滿15足歲前身故:遠雄人壽返還所撤保險費(並加計利息)。

「被保險人於實際年齡未滿15足歲前身故:遠雄人壽返還所撤保險費(並加計利息)。

「被保險人於實際年齡未滿15足歲前身故:遠雄人壽經度轉(並加計利息)。

「被保險人於實際年齡未滿15足歲前身故:遠雄人壽經所撤保險費(並加計利息)。

■如被保險人於主義外有效且保險生齡達16歲之保單週午間前致成保險單條款全殘廢表所列全殘廢程度之一者,遠雄人壽將改按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給付全殘廢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於繳費期間內身故者或致成保險單條款全殘廢表所列全殘廢程度之一者,本契約當期已繳付之 未到期保險費將不予退還,亦不併入身故保險金或全殘廢保險金內給付。

■遠雄人壽退還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或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或全殘廢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 一次「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乘以「基本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後所得之總額。
   二、「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乘以「基本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後所得之總額。
   二、「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乘以「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後所得之總額。
   ■遠雄人壽給付祝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 增值回饋分享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每屆滿一保單年度仍生存者,遠雄人壽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
  ■遠雄人壽依要保人申請投保時所選擇方式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
  一、第一至第六保單年度,要保人得自下列二種方式選擇一種:
  (1) 購買增額撤清保險金額。(2) 抵繳保險費。

  (4) 現金給付。
  (4) 现金給付。
  ●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十六歲之保單週年日前,增值回饋分享金改以下列給付方式辦理:
  一、繳費期陷內已辦理海額撤清保險費。

  、總費期陷內已辦理海額撤清保險費。

翻實期間以了 3級(A/A)其 翻費期滿或已辦理滅額虧清保險者:儲存生息,並以各保單週年日 當月之宣告利率,依據年複利方式累積至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6歲 之保單週年日時,就累積之增值回饋分享金一次計算購買增額繳清

- 度之一,业社商民商品的影響性上有,目影響性上口之至口用始,缓难入 壽豁受本契約「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未到期各期保險費(不含其他的 約、附加條款及批註條款),並將本契約「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當期 已撤之末到期保險費按口數比例退還予要保入 ■ 遠难人壽依前項約定豁免保險費後,本契約不得辦理「減額繳清保險」 或「展期定期保險」,且非經被保險人同意,要保人不得終止本契約。

## 明日!・午線

## 單位:美元/每萬元其木保險全麵

松江门山,一十秋江	丰山,天儿母禹儿圣中怀叔亚银						
投保年齡	男女費率皆相同						
1又 木牛町	6年繳	10年繳					
0~15	3,380	1,985					
16~65	3,384	1,989					
66~70	3,395	1,997					
71~75	3,412	-					

【註】半年繳總保費 = 年繳總保費×0.52。季繳總保費 = 年繳總保費×0.262。月繳總保費 = 年繳總保費×0.088。

JX IX IVID										
投保年齡	6年期:0歲~75歲。 10年期:0歲~70歲。									
送件文件	【遠雄人壽利率變動型外幣人壽保險要保書】。 【以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匯率風險說明書】。 【以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客戶適合度調查評估表】。 【客戶投保權益確認書】。									
繳費年期	6年期、10年期。									
繳 別	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									
繳費方式	1. 首期:匯款、金融機構自動轉帳(皆享保費1%折扣)。 2.續期:限金融機構自動轉帳(享保費1%折扣)。									
	繳費年期		單件投	保金額		幣別:美元 保費折扣				
高保額折扣	6年期	2萬		・未達4.5 (舎)以上	萬元	1% 2%				
371 JU	0,000,000,000			上,未達5萬		1%				
	10年期	5萬	- 1, 1, - 1	,未達7.5萬	萬元	2%				
			7.5萬元	(含)以上		3%				
	1.最低投保金額: 2.最高累計投保金	2000		메 : 羊元/멸(	7 : 1\\100≜	美元為增加單位				
	投保年齡 6	年期	10年期	投保年齡	6年期	10年期				
	0~5	37萬	41萬	41~45	102萬	113萬				
保額規定		43萬	47萬	46~50	116萬	128萬				
IN HANGAE		50萬	50萬 61萬	51~55 56~60	131萬	145萬				
		52萬	69萬	61~65	168萬	186萬				
		71萬	78萬	66~70	190萬	210萬				
		30萬	88萬	71~75	215萬					
保費繳費方式	36~40   90萬   100萬     ▲轉帳:限遠雄人壽指定之中華民國境內之金融機構外匯存款帳戶,以轉帳方式繳交。   目前開放之自動轉帳銀行共有11家   ●國泰世華、●中國信託、●兆豐銀行、●第一銀行   ●新銀行   ●新銀行、●彰北銀行、●華南銀行、●聯邦銀行   ●板信銀行、●陽信銀行、●台北富邦銀行     ※要保人以遠雄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以自動轉帳方式繳交本									
體檢規定	(亦即同時購買2份時,請進行2次匯款作業)  1.0~65歲免體檢。倘有體況告知或理賠紀錄者,核保人員得視危險評估之必要,請保戶提供相關病歷或體檢,契約部得視評估結果保留核保與否之權利。 2.66歲(含)以上之被保險人投保金額逾100萬美元者,以投保金額的10%換算新台幣後累計本公司壽險體檢保額對應之體檢項目。									

# 常見拒保

瘪症、癱瘓、器官移植病中)。 2.住院治療中者。

(重大傷病類指心肌梗塞、冠狀動脈繞道手術、腦中風、慢性腎衰竭(尿毒症)、

3.意識不清者

4.受監護宣告之人及受輔助宣告之人。

1.已領有重大傷病證明或罹患重大傷病者

附加附約

不可附加任何附約。

1.業務同仁,須具有『人身保險業務員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 品』資格,始得銷售

特殊投保 規

- 2.依【以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客戶適合度調查評估表】評估 要保人需有外幣需求及承擔匯率風險的能力,方為本商品適合的銷
- 售對象,遠雄人壽始可受理投保 3. 體況件一律以先送審方式受理,待核保通過後再通知收費。
- (以避免保戶因補費/退費所致相關手續費及匯兌風險等情形而產生爭議) 4.0~15歲被保險人經核定為次標準體者,不予受理。
- ★其他未規範之事項,依現行投保規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 風險告知

本商品各項給付、費用、保險費之收取或返還及其他款項收付,皆以美元為 貨幣單位為之,要保人或受益人須自行承擔與他種貨幣進行兌換,所產生之 匯率變動風險。 匯率風險:本商品各項給付、

治 風 險:本商品貨幣(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政治因素(大選、戰爭等)而受

經濟變動風險:本商品貨幣(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經濟因素(經濟政策法規的調整、通貨膨脹、市場利率調整等)而受影響。

# 名詞解釋

係指遠雄人壽於本契約生效日或各保單週年日當月宣告,並用以計算該保單年度「增值回 續分享金」之利率(該利率係依本險可運用資金之投資組合淨收益,及參考市場利率而定 。宣告利率若低於本契約之預定利率(2.5%),則以本契約預定利率為準。宣告利率每 月月初(第一個營業日)公佈於遠雄人壽總公司、遠雄人壽全省各服務中心及遠雄人壽公 司網頁www.fglife.com.tw)

係指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每屆滿一保單年度時,按當年度宣告利率減去本契約預定利率 (2.5%) 之差值,乘以當年度末保單價值準備金所得之值。

収取費用之銀行	匯款相	収款行手續費	
匯款項目	匯出銀行	國外中間行	收款銀行
要保人交付保險費	要保人	要保人	遠雄人壽
要保人清償保險單借款本息	要保人	要保人	遠雄人壽
要保人清償墊繳保險費本息	要保人	要保人	遠雄人壽
要保人或受益人依保險單條款第十五條歸還保險金	要保人/受益人	要保人/受益人	遠雄人壽
遺雄人壽給付各項保險金	遠雄人壽	遠雄人壽	受益人
遠雄人壽給付增佪回饋分享金	遠雄人壽	遠雄人壽	要保人/受益人
<b>遠雄人壽給付解約金</b>	遠雄人壽	遠雄人壽	要保人
遠雄人壽給付保險單借款	遠雄人壽	遠雄人壽	要保人
遠雄人壽退還或給付保單價值準備金	遠雄人壽	遠雄人壽	要保人
遠雄人壽退還保險費	遠雄人壽	遠雄人壽	要保人
因要保人或受益人提供之收款銀行帳戶有誤,致 無法完成匯款作業	要保人/受益人	要保人/受益人	要保人/受益人
因遠雄人壽之錯誤致要保人或受益人產生無法完 成匯款作業	遠雄人壽	遠雄人壽	遠雄人壽

- 本商品經遺雄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 遠雄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2.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3.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 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5.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商品內容及變更,以投保當時保單條款內容及遠雄人壽核保、保全作業等規定為準。
- 6. 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隨保險公司定期宣告而改變,宣告利率之下限亦可能
- 因市場和率偏低,市灣致無嚴低保證。 7. 本商品為利率雙動型商品,宣告利率將隨經濟環境波動,除契約另有規定外,遠 雄人壽不負最低宣告利率保障之責。 8. 本商品保險保障部份受「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之「人身保險安定基金專戶」 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9.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 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 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 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至遗雄人壽官網(網址:
- www.fglife.com.tw) 查閱。 10. 保單借款利率屬短期利率且具變動性,通常高於保單預定利率。保戶辦理保單借 款必須支付高於按保單預定利率計算之利息、中途解約亦可能有損失或無法獲得 複利增值 。
- 11. 本商品為外幣保單,遠雄人壽所收付之款項均以美元計價,且不得與其他外幣或 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辦理契約轉換。12. 如欲詳細了解本商品所稱「所緣保險費(並加計利息)」之計算方式,請查詢邊
- 雄人壽網站(網址:www.fglife.com.tw)
- 13. 本商品為外幣保單,要保人應向銷售人員確認其具備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 險商品銷售資格, 並要求詳細解說保險之內容及風險。

依據財政部92.03.31台財保字第0920012416號令、行政院金管會96.07.26金管保一字第 09602083930號函及行政院金管會保險局100.08.19保局(理)字第10002653440號函辦理。 不分紅保險單應揭露下列數值:

 $CV_m + \sum End_t (1+i)^{m-t}$ 

 $\sum GP_t(1+i)^{m-t+1}$ 

111 - 182	阿路人	中期。								
繳費 期間	性別	年齡	1	2	3	4	5	10	15	20
	男性	05歳	0.45	0.64	0.74	0.82	0.89	1.01	1.08	1.15
		35歳	0.45	0.64	0.74	0.82	0.89	1.01	1.08	1.15
6年繳		65歳	0.41	0.62	0.73	0.82	0.89	1.01	1.08	1.15
04-86	女性	05歳	0.45	0.64	0.74	0.82	0.89	1.01	1.08	1.15
		35歳	0.45	0.64	0.74	0.82	0.89	1.01	1.08	1.15
		65歳	0.42	0.63	0.74	0.82	0.89	1.01	1.08	1.15
	男性	05歳	0.30	0.51	0.62	0.67	0.82	0.96	1.02	1.09
		35歳	0.29	0.51	0.62	0.66	0.82	0.96	1.02	1.09
10年繳		65歳	0.24	0.49	0.61	0.66	0.82	0.96	1.02	1.09
	女性	05歳	0.30	0.51	0.62	0.67	0.82	0.96	1.02	1.09
		35歳	0.29	0.51	0.62	0.67	0.82	0.96	1.02	1.09
		65歳	0.26	0.50	0.62	0.66	0.82	0.96	1.02	1.09

上表顯示早期解約對保戶不利

(106)遠雄經代宣字第041號